

电子签名委托书

委托人（招标人）：广州新中轴海珠片区城市更新有限公司

被委托人（招标代理单位）：北京中交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组织机构代码：91110105801724279R，电话：020-87575800。

兹委托上列被委托人担任委托人的代理人，代理完成广州市海珠区三滘村城中村改造项目启动区 S3 地块复建安置房建设项目第三方检测及监测服务招标文件及相关资料的电子文件备案活动。被委托人代理权限如下：

1) 代理委托人提交招标项目的招标文件及相关资料的电子文件，委托人确认：被委托人提交的上述电子文件已经委托人审核和认可，因此产生的权利义务归委托人承担。

2) 被委托人报送上述电子文件过程中代理委托人实施电子签名，其代理签名的行为对委托人产生法律效力，因此产生的权利义务由委托人承担。

特此委托。

委托人（公章）：广州新中轴海珠片区城市更新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08月25日



招标人授权代表证明书

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广州市海珠区三滘村城中村改造项目启动区 S3 地块复建安置房建设项目第三方检测及监测服务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拟进行公开招标，并委托北京中交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罗海庆、梁光海、何碧乙作为本项目的授权代理，负责负责本项目招标工作的相关事宜，北京中交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承诺对本招标项目负招标代理责任。请给予办理相关手续。

特此证明

广州新中轴海珠片区城市更新有限公司

2025 年 08 月 25 日



招标申请函

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我单位拟实施招标的广州市海珠区三滘村城中村改造项目启动区 S3 地块复建安置房建设项目第三方检测及监测服务已完成各项前期准备工作，建设资金已落实到位，具备招标条件，按照国家、省、市招标管理的有关规定，委托北京中交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组织该项目的招标代理工作并申请办理招标相关程序，恳请批准为盼！

广州新中轴海珠片区城市更新有限公司

2025年08月25日



关于招标资金来源的说明

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我单位负责建设的广州市海珠区三滘村城中村改造项目启动区 S3 地块复建安置房建设项目第三方检测及监测服务资金来源为城中村专项借款和自筹资金等。

特此说明。

广州新中轴海珠片区城市更新有限公司

2025 年 08 月 25 日



招标代理委托书

我单位负责实施的广州市海珠区三滘村城中村改造项目启动区 S3 地块复建安置房建设项目第三方检测及监测服务已具备招标条件，拟进行公开招标工作，现委托北京中交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负责本项目的招标全过程事宜。请受托单位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办法》等的有关规定，组织招标工作。其他事宜双方在合同中另行协商。

特此委托。

广州新中轴海珠片区城市更新有限公司
2025 年 08 月 25 日

